

第二十一屆第六次臨時會目錄

壹、會議程序.....

 議事日程.....

貳、會議紀錄.....

參、審議議案.....

.....

 一般議案.....

 臨時動議案.....

肆、附 錄

第二十一屆第六次臨時會

議 事 錄

主席 潘進丁 謹題

壹、會議程序

議事日程

屏東縣萬巒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六次

臨時會議事日程表

日期	會次	時間	項目	備考
109年2月19日(星期三)	預備會議 第一次會議	09:00 至 16:30	一、主席宣佈開會暨致詞。 二、報告議事日程。 三、報告上次大會議決案處理情形。 「散會」	
109年2月20日(星期四)	第二次會議	09:00 至 16:30	審議議案。 「散會」	
109年2月21日(星期五)	第三次會議	09:00 至 16:30	臨時動議。 「閉會」	

貳、會議紀錄

屏東縣萬巒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六次 臨時會會議紀錄

第一次會議（預備會議）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19 日上午十時

地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席人員：主席潘進丁先生、副主席曾森祥先生、代表鍾秀美小姐、代表曾彥屏先生、代表劉正雄先生、代表劉裕福先生、代表潘美燕小姐、代表湯文生先生、代表陳明標先生、代表謝春香小姐、代表陳平貴先生

列席人員：鄉長林國順先生、秘書吳坤鴻先生、建設課長張世東先生、民政課長陳慧香小姐、社會課長陳靜君小姐、農業課長林玉金小姐、財政課長謝松英小姐、主計主任張孟珍小姐、人事主任吳世義先生、政風主任劉國忠先生、清潔隊長張鎮榮先生、圖書館管理員潘佩茹小姐、幼兒園長李容珍小姐、殯葬所長潘建成先生、本會秘書陳錦賜先生。

請假人員：

主席：主席潘進丁

紀錄：潘慶文

本會秘書陳錦賜報告：出席代表已達開會法定人數，請主席宣佈開會。

壹、主席宣佈開會暨致開會詞：（略）

貳、審議議事日程：詳如另錄。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。

參、報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次大會會議日期暨議事日程表經報奉屏東縣政府 109 年 2 月 8 日屏府民行字第 10904013500 號函登記備查在案。

二、報告上次大會議決案處理情形：

上次大會（第 21 屆第 5 次臨時會）議決案：計有臨時動議案經建類 1 案，本會於 108 年 12 月 30 日屏巒鄉代字第 10830095600 號函請鄉公所執行在案。

「散會」

屏東縣萬巒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六次 臨時會會議紀錄

第二次會議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20 日上午十時

地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席人員：主席潘進丁先生、副主席曾森祥先生、代表鍾秀美小姐、代表曾彥屏先生、代表劉正雄先生、代表劉裕福先生、代表潘美燕小姐、代表湯文生先生、代表陳明標先生、代表謝春香小姐、代表陳平貴先生

列席人員：鄉長林國順先生、秘書吳坤鴻先生、建設課長張世東先生、民政課長陳慧香小姐、社會課長陳靜君小姐、農業課長林玉金小姐、財政課長謝松英小姐、主計主任張孟珍小姐、人事主任吳世義先生、政風主任劉國忠先生、清潔隊長張鎮榮先生、圖書館管理員潘佩茹小姐、幼兒園長李容珍小姐、殯葬所長潘建成先生、本會秘書陳錦賜先生。

請假人員：

主席：主席潘進丁

紀錄：潘慶文

本會秘書陳錦賜報告：出席代表已達開會法定人數，請主席宣佈開會。

壹、主席報告：主席宣佈開會。

貳、審議議案：

第一案

類別：財政類

提案人：主席潘進丁

連署人：代表潘美燕

代表陳明標

案由：建請公所編列預算購置赤山活動中心前私人土地（地號：赤興段 191）乙案。（詳如另錄審議議案第一案）

議決：舉手表決~出席代表 11 名、在場代表 8 名、贊成者 8 名、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半數，照案通過。

「散會」

屏東縣萬巒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六次 臨時會會議紀錄

第三次會議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21 日上午十時

地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席人員：主席潘進丁先生、副主席曾森祥先生、代表鍾秀美小姐、代表曾彥屏先生、代表劉正雄先生、代表劉裕福先生、代表潘美燕小姐、代表湯文生先生、代表陳明標先生、代表謝春香小姐、代表陳平貴先生

列席人員：鄉長林國順先生、秘書吳坤鴻先生、建設課長張世東先生、民政課長陳慧香小姐、社會課長陳靜君小姐、農業課長林玉金小姐、財政課長謝松英小姐、主計主任張孟珍小姐、人事主任吳世義先生、政風主任劉國忠先生、清潔隊長張鎮榮先生、圖書館管理員潘佩茹小姐、幼兒園長李容珍小姐、殯葬所長潘建成先生、本會秘書陳錦賜先生。

請假人員：

主席：主席潘進丁

紀錄：潘慶文

本會秘書陳錦賜報告：出席代表已達開會法定人數，請主席宣佈開會。

壹、主席報告：主席宣佈開會。

貳、臨時動議：

第一案

類別：經建類

提案人：代表曾彥屏

附議人：代表陳平貴

代表劉正雄

代表陳明標

案由：建請鄉公所予以整修位於本鄉鹿寮村永康路水圳(地號：鹿寮段 944 至 1129 號間)，以防止淹水情事再次發生。(詳如另錄審議議案臨時動第一案)

議決：舉手表決~出席代表 11 名、在場代表 8 名、贊成者 8 名、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半數，照案通過。

第二案

類別：經建類

提案人：代表曾彥屏

附議人：代陳平貴

代表劉正雄

代表謝春香

案由：建請公所重新鋪設本鄉萬巒村永和巷柏油路面，以維交通安全及美觀。

(詳如另錄審議臨動議案第二案)

議決：舉手表決~出席代表 11 名、在場代表 8 名、贊成者 8 名、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半數，照案通過。

「閉會」

參、審 議 議 案

一般議案

屏東縣萬巒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六次臨時會提案

編 號	第 一 號	類 別	財政類
提案人	主席潘進丁	附署人	代表潘美燕 代表陳明標
案 由	建請公所編列預算購置赤山活動中心前私人土地（地號：赤興段 191）乙案。		
說 明	赤山活動中心前原租用之私人土地（地號：赤興段 191）因地主不續租（租約已於 108 年 11 月底到期）並將該筆土地圍起，造成村民出入不便，建請公所編列預算予以購置供公眾使用，以符民願。		
辦 法	建請鄉公所採納辦理。		
審查意見	照案通過		
議 決	舉手表決-出席代表 11 名在場代表 8 名贊成者 8 名，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半數，照案通過。		

臨時動議案

屏東縣萬巒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六次
臨時會臨時動議案一覽表

類 別	案 號	案 由	動 議 人
經建類	一	建請鄉公所予以整修位於本鄉鹿寮村永康路水圳(地號：鹿寮段 944 至 1129 號間)，以防止淹水情事再次發生。	代表曾彥屏
經建類	二	建請公所重新鋪設本鄉萬巒村永和巷柏油路面，以維交通安全及美觀。	代表曾彥屏

屏東縣萬巒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六次臨時會臨時動議案

編 號	第一號	類 別	經建類
動議人	代表曾彥屏	附議人	陳平貴 代表劉正雄 陳明標
案 由	建請鄉公所予以整修位於本鄉鹿寮村永康路水圳(地號：鹿寮段 944 至 1129 號間)，以防止淹水情事再次發生。		
說 明	上述水圳因涉及水利地及國有土地間之問題，年久失修排水不良，每逢雨季來臨必定淹水，惟現土地地目已變更為國有地，建請公所儘速派員勘查，予以整修，以防止淹水情事再次發生。		
辦 法	建請鄉公所採納辦理。		
議 決	舉手表決-出席代表 11 名在場代表 8 名贊成者 8 名，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半數，照案通過。		

屏東縣萬巒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六次臨時會臨時動議案

編 號	第二號	類 別	建設類
動議人	代表曾彥屏	附議人	陳平貴 代表 劉正雄 謝春香
案 由	建請公所重新鋪設本鄉萬巒村永和巷柏油路面，以維交通安全及美觀。		
說 明	上述路段為本鄉門面現路面損壞嚴重，且觀光客進出頻繁有礙觀瞻，建請鄉公所予以重新鋪設柏油路面，以維交通安全及美觀。		
辦 法	建請鄉公所採納辦理。		
議 決	舉手表決-出席代表 11 名、在場代表 8 名、贊成者 8 名，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半數，照案通過		

肆、附 錄

(無)